证券代码：688556　　证券简称：高测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0

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本次拟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情况如下：

一、公示情况及核查方式

1、公示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名单》等公告；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至 2021 年 4 月 10 日在公司内部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期间公司员工可通过书面或口头方式向公司监事会提出意见。

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2、核查方式

公司监事会核查了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本次拟激励对象的身份证件、拟激励对象与公司(含分、子公司)签订的劳动/劳务合同、拟激励对象在公司(含分、子公司)担任的职务等。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公司监事会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对本次拟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本次拟激励对象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管理制度规定的任职资格。

2、本次拟激励对象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3、本次拟激励对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管理制度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本次拟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4、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处。

综上所述，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拟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管理制度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88556　　证券简称：高测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1

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合同类型：产品销售合同
- 合同金额：公司与广东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的 2 家全资子公司(青海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广东金湾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合计金额 24,942.60 万元的光伏切割设备销售合同。
- 合同生效条件：合同自双方盖章且需方支付预付款后生效。
- 合同履行期限：2021 年 4 月至 2021 年 10 月期间由供方分批次将货物运送至需方指定地点；货物完成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后质保 1 年。
-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影响：本合同为产品销售合同，若本合同顺利履行，预计将会对公司 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 特别风险提示

合同双方均具有履约能力，但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行业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等不可预测因素或不可抗力的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

一、审议程序情况

本合同为公司日常经营性合同，公司已履行了签署本合同的内部审批程序。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本合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合同标的及对方当事人情况

(一)合同标的情况

合同标的为光伏切割设备。

(二)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

1、青海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城中区创业路 108 号 3 层 321 室

法定代表人：徐志群

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科技中介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广东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

2、广东金湾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金海岸大道西 46 号 4# 号厂房第四层 404

法定代表人：徐志群

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科技中介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广东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

(三)关联关系说明

广东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公司与合同对方当事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交易往来情况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广东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未发生业务往来。

三、合同主要条款

1、合同双方

需方：青海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广东金湾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供方：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合同金额

合计合同金额为 24,942.60 万元。

3、结算方式

按照顺序支付预付款、发货款、验收款、质保金的结算模式支付货款。

4、履行地点和方式

供方负责将货物送达需方指定地点。

5、履行期限

2021 年 4 月至 2021 年 10 月期间由供方分批次将货物运送至需方指定地点；货物完成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后质保 1 年。

6、违约责任与赔偿

合同双方就未及时交付产品、交付产品不符合质量标准、逾期付款等情形分别约定了各自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7、争议解决方式

因本合同发生争议的，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依法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8、合同生效条件

合同自双方盖章且需方支付预付款后生效。

四、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本合同为公司产品销售合同，合同履行期间为 2021 年 4 月至 2021 年 10 月期间由供方分批次将货物运送至需方指定地点；货物完成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后质保 1 年。若合同顺利履行，预计将会对公司 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本合同的履行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本次合同的履行而与合同对方形成依赖。

五、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

合同双方均具有履约能力，但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行业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等不可预测因素或不可抗力的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

特此公告。

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0133　　证券简称：东湖高新　　公告编号：临 2021-033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本次发行的发行人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湖高新”)及本次发行的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中信证券和天风证券以下合称“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T+1 日)主持了东湖高新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东湖转债”)网上发行中签摇号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有关单位代表的监督下进行，摇号结果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8552
末“5”位数	07119,57119,23570
末“6”位数	899968,399968,401697
末“7”位数	3288257,5788257,8288257,0788257
末“8”位数	69975783,82475783,94975783,57475783,44975783,32475783,19975783,07475783,77588186
末“9”位数	803299206,303299206
末“10”位数	6892356063,2533209912,1404411628

凡参与东湖转债网上申购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 969,708 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 1 手(1,000 元)东湖转债。

特此公告。

发行人：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133　　证券简称：东湖高新　　公告编号：临 2021-034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2020 年 11 月 16 日、2021 年 1 月 22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受让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21.84%股权及 3.16%股权回购权利义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及《关于拟受让联投集团从国开基金回购的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3.16%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待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联投集团”)完成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基金”)回购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软件新城”)3.16%股权后，以不超过人民币 31,304,110.80 元受让前述联投集团取得的软件新城 3.16%股权；同意公司在满足上述条件的基础上与联投集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软件新城 50%股权。

2021 年 3 月 2 日，联投集团已完成从国开基金回购软件新城 3.16%股权的工商变更。

2021 年 3 月 26 日，公司在授权范围内与联投集团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资产评估报告》备案结果，经双方同意，本次协议项下软件新城 3.16%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31,304,110.80 元(大写：叁仟壹佰叁拾万零肆仟壹佰壹拾元捌角整)。

上述信息详见 2020 年 10 月 31 日、11 月 17 日、2021 年 1 月 26 日、3 月 30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相关公告。

近日，软件新城收到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武新市监)登记内变字[2021]第 8843 号，软件新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7,50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50%的股权、大连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46.3158%的股权、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持有其 3.6842%，法定代表人为于世平。

特此公告。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3501　　证券简称：韦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2
转债代码：113616　　转债简称：韦尔转债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虞仁荣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73,43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1.4969%，虞仁荣先生一致行动人虞小荣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736,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848%；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纪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44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266%；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贾渊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5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089%。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虞小荣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减持其所持有公司股份不超过 736,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848%，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际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纪刚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减持其所持有公司股份不超过 1,01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163%，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际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贾渊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减持其所持有公司股份不超过 720,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830%，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际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虞小荣	其他股东;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	736,000	0.0848%	其他方式取得;736,000 股
纪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440,000	0.6266%	IPO 前取得;2,100,0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3,340,000 股
贾渊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550,000	0.4089%	其他方式取得;3,550,0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虞小荣	736,000	0.0848%	兄弟关系
	虞仁荣	273,435,000	31.4969%	兄弟关系
	合计	274,171,000	31.5817%	—

上述减持主体过去 12 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虞小荣	588,800	0.0678%	2020/7/17～2021/1/5	185-253	2020 年 6 月 24 日
虞仁荣	6,000,000	0.6911%	2021/1/5～2021/1/7	0-268.95	2020 年 11 月 21 日
纪刚	800,000	0.0922%	2020/7/20～2021/1/8	211.50-266.50	2020 年 6 月 24 日
贾渊	555,000	0.0639%	2020/7/20～2021/1/7	214.00-269.00	2020 年 6 月 24 日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虞小荣	不超过:736,000 股	不超过:0.0848%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736,000 股	2021/5/10～2021/11/5	按市场价格	股权激励获得	个人资金需求
纪刚	不超过:1,010,000 股	不超过:0.1163%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010,000 股	2021/5/10～2021/11/5	按市场价格	IPO 前获得	个人资金需求
贾渊	不超过:720,400 股	不超过:0.0830%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720,400 股	2021/5/10～2021/11/5	按市场价格	股权激励获得	个人资金需求

(一)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 大股东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股东纪刚先生、贾渊先生作为公司的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分别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申报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所持韦尔股份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韦尔股份股票价格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韦尔股份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上述减持价格及收盘价均作相应调整。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本次减持计划中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自身资金需求原因自主决定。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在减持期间内，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分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情况；相关股东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以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3501　　证券简称：韦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3
转债代码：113616　　转债简称：韦尔转债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虞仁荣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73,43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1.50%；本次质押解除后，虞仁荣先生剩余累计质押股份为 137,772,000 股，占其持股比例的 50.39%。？
-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绍兴市韦豪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绍兴韦豪”)、虞小荣先生共计持有公司股份 355,010,00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0.89%；本次质押解除后，虞仁荣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177,772,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0.08%，占公司总股本的 20.48%。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接到控股股东虞仁荣先生的通知，虞仁荣先生质押给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迪荡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 7,500,000 股股份已办理了解除质押的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股东名称	虞仁荣
本次解质股份	7,5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74%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86%
解质时间	2021 年 4 月 12 日
持股数量	273,435,000
持股比例	31.5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137,772,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0.39%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5.87%

虞仁荣先生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尚无用于后续质押的计划。如有变动，虞仁荣先生将根据后续质押情况及时履行告知义务，公司将根据后续质押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虞仁荣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绍兴韦豪、虞小荣先生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虞仁荣	绍兴韦豪	虞小荣
持股数量	273,435,000	80,839,009	736,000
持股比例	31.50%	9.31%	0.08%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137,772,000	40,000,000	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0.39%	49.48%	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5.87%	4.61%	0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4 日

(上接 D51 版)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 3 月 31 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1,850,000.00	2.06	1,294,370.64	670,245.77	0.75	基于日常经营及业务自然发展
	广州达泰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	–	–	485,436.89	0.54	上年发生额主要系新冠原料采购,2021 年预计不再采购
	小计	1,850,000.00	2.06	1,294,370.64	1,155,682.66	1.29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7,600,000.00	2.05	1,340,016.05	5,486,050.91	1.48	基于日常经营及业务自然发展
	广州达医安贸易有限公司	150,000.00	0.04	–	27,212.39	0.01	基于日常经营及业务自然发展
	广州达安临床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3,000,000.00	0.81	714,343.17	3,194,476.15	0.86	
	成都高新达安医学检验有限公司	300,000.00	0.08	197,851.46	441,395.04	0.12	基于日常经营及业务自然发展
	昆明高新达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	–	–	65,242.71	0.02	销售策略调整
	广州华银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860,000.00	0.23	198,439.74	678,769.26	0.18	基于日常经营及业务自然发展
	广西华银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114,000.00	0.03	92,654.87	112,566.37	0.03	基于日常经营及业务自然发展
	小计	12,024,000.00	3.24	2,543,305.29	10,005,712.83	2.70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	–	–	1,178,907.61	22.09	上年发生额主要系代加工新冠试剂收入
	广州达泰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	–	–	3,832,667.77	71.82	上年发生额主要系代加工新冠试剂收入
	广州市达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85,000.00	3.47	181,104.78	101,407.04	1.90	基于日常经营及业务自然发展
	广州华银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210,000.00	3.94	52,584.00	117,437.00	2.20	基于日常经营及业务自然发展
	广州达安临床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2,000.00	0.04	2,000.00	–	–	基于日常经营及业务自然发展
	小计	397,000.00	7.45	235,688.78	5,230,419.42	98.14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广州达安临床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53,000.00	0.02	13,041.00	20,809.95	0.01	基于日常经营及业务自然发展
	达瑞医学检验(广州)有限公司	35,000.00	0.01	8,785.00	14,020.00	0.01	基于日常经营及业务自然发展
	小计	88,000.00	0.03	21,826.00	34,829.95	0.02	
合计		14,359,000.00		4,095,190.71	16,426,644.86		

注:1、占同类业务比例为与 2020 年度同类业务比较；

2、表格中单项数据加总数与表格合计数可能存在微小差异，均因计算过程中的四舍五入所形成。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	670,245.77	
	广州达泰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600,000.00	485,436.89	
	小计	1,400,000.00	1,155,682.66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6,500,000.00	5,486,050.91	
	广州达医安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	27,212.39	
	广州达安临床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4,000,000.00	3,194,476.15	
	成都高新达安医学检验有限公司	600,000.00	441,395.04	
	昆明高新达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80,000.00	65,242.71	
	广州华银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700,000.00	678,769.26	
	广西华银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150,000.00	112,566.37	
	小计	12,060,000.00	10,005,712.83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	1,178,907.61	
	广州达泰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0.00	3,832,667.77	
	广州市达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	101,407.04	
	广州华银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50,000.00	117,437.00	
	小计	5,800,000.00	5,230,419.42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广州达安临床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50,000.00	20,809.95	
	达瑞医学检验(广州)有限公司	50,000.00	14,020.00	
	小计	100,000.00	34,829.95	
合计		19,360,000.00	16,426,644.86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	何蕴韶
注册资本	87715.377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88-08-17
住所	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香山路 19 号
经营范围	生物技术推广服务;机电设备安装服务;专用设备安装(电梯、锅炉除外);室内装饰、装修;生物技术转让服务;医疗设备维修;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食品科学技术研究服务;生物技术开发服务;通用机械设备零售;风险投资;投资咨询服务;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投资管理服务;非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软件开发;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医疗设备租赁服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医疗用品及器材零售(不含药品及医疗器械);建筑工程后期装饰、装修和清理;建筑物空调设备、通风设备系统安装服务;生物技术咨询、交流服务;通用机械设备销售;股权投资管理;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制造;临床检验服务;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零售;生物药品制造;二、三类医疗器械批发;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批发;股权投资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广州市人民政府

2.广州达泰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广州达泰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何蕴韶
注册资本	530.01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4-10-25
住所	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香山路 19 号 309 房
经营范围	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药品研发;生物技术转让服务;生物技术咨询、交流服务;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生物技术推广服务;生物技术开发服务;食品科学技术研究服务;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零售;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即申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才可经营的医疗器械”,包括第二类医疗器械和需申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方可经营的第二类医疗器械);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批发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广州市人民政府

3.广州达医安贸易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广州达医安贸易有限公司
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新宇
注册资本	1000.01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4-08-14
住所	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香山路 19 号 202 室
经营范围	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批发;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即申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才可经营的医疗器械”,包括第三类医疗器械和需申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方可经营的第二类医疗器械);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零售;非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即不需申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即可经营的第二类医疗器械);软件批发;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医疗用品及器材零售(不含药品及医疗器械);医疗设备租赁服务;贸易咨询服务;企业形象策划服务;公共关系服务;策划创意服务;市场调研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服务;政府采购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生物技术开发服务;生物技术咨询、交流服务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广州市人民政府

4.广州市达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广州市达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	李明
注册资本	21692.5866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3-08-11
住所	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荔枝山路 6 号自编 2 号 404
经营范围	生物技术开发服务;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医疗设备租赁服务;软件开发;生物技术咨询、交流服务;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企业自有资金投资;化学药品制剂制造;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零售;二、三类医疗器械批发;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批发;生物药品制造;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制造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广州市人民政府

5. 达瑞医学检验(广州)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达瑞医学检验(广州)有限公司
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周华星
注册资本	11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03-30
住所	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南翔三路 11 号自编 6 栋 401
经营范围	中西医结合临床功效的技术研究;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生物医疗技术研究;健康科学项目研究、开发;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临床检验服务;生物药品制造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广州市人民政府

6.广州达安临床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广州达安临床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铁丁
注册资本	2790.32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6-02-28
住所	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荔枝山路 6 号
经营范围	临床检验服务;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云康健康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7.成都高新达安医学检验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成都高新达安医学检验有限公司
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铁丁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9-06-10
住所	成都高新区天辰路 88 号
经营范围	临床医学检验和病理诊断服务;临床医学检验和病理诊断领域的技术研究、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培训;研究体外诊断试剂及生物制品、医疗设备等;商务信息咨询(不含证券、期货、金融类及投资咨询);软件开发、销售并提供技术服务;医疗器械研发、租赁、技术服务;销售:医疗器械一类;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销售医疗器械(未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审批),不得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云康健康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8. 昆明高新达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昆明高新达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铁丁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0-10-26
住所	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学府路 690 号金鼎科技园二十二号平台科研楼三楼整层
经营范围	临床检验服务和病理诊断服务(按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审批的项目和时限开展经营活动);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国内贸易、物资供销;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云康健康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9. 广州华银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广州华银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春波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9-06-03
住所	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揽月路 80 号广州科技创新基地 A 区第 3 层 304-306、307-319 单元
经营范围	实验室检测(涉及许可项目的需取得许可后方可从事经营);环境保护监测;化工产品检测服务;水质检测服务;临床检验服务;食品检测服务;动物检测服务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广州华银健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 广西华银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广西华银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春波
注册资本	25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01-19
住所	南宁市壮锦大道东侧、国凯大道南侧北部湾科技园总部基地一期工程 B-4 办公楼 3 层
经